



##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11月1日开启现场登记

9版

■2版

### 铸牢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

■3版

### 六类老人可申请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

■4版



### 抗“疫”护士国文霞 圆梦海南： 带着爸妈去看海

■6版

### 内蒙古造血干细胞捐献 突破100例

■11版

### 冬奥倒计时500天： 北京初展“双奥”之城英姿



### 娃娃庆丰收

9月21日,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实验幼儿园举办了“金秋娃娃乐丰收”主题活动,老师和孩子们共同参加“打油菜”、“丰收入仓”等项目的趣味比赛,从中认识各种农作物,了解农耕生产知识,体验收获的快乐,喜迎“中国农民丰收节”的到来。

摄影/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牛天甲

## 《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重特大疾病慈善医疗救助实施方案》印发

本报讯(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刘晓君) 为进一步加大对因病致贫群众的医疗救助帮扶力度,推进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工作,自治区民政厅、自治区慈善总会日前联合印发《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重特大疾病慈善医疗救助实施方案》,从降低救助起付线标准、提高救助比例、扩大救助病种3个方面进一步做出细化规范。

《实施方案》明确,自治区重特大疾病慈善医疗救助对象为具有内

蒙古户籍的城乡低保对象、农村牧区五保供养对象、低收入家庭患重特大疾病人员,或者是由当地政府、民政、慈善部门审核确认的符合救助条件的其他重特大疾病患者。在救助起付线标准方面,由原先扣除各项保险及救助、补助后个人自负部分最低起付标准3万元降低至0.5万元。在救助比例方面,对参加城乡医疗保险人员,在扣除各项保险及救助、补助后,个人自负部分最低报销比例由原先的20%提高至30%,最

高可报销6万元;对未参加城乡医疗保险人员,按城乡保险比例等扣除应报金额后给予救助,每人每年最高救助金额不超过6万元。在救助病种方面,由原先21项救助病种扩大至30项,新增胰腺癌、卵巢癌、膀胱癌等9项救助病种。

据了解,符合重特大疾病慈善医疗救助条件的患者,须经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、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、新型农村牧区合作医疗、大病医疗保险和其他医疗保险报销及医疗救助

后,再申请重特大疾病慈善医疗救助。患有多种重特大疾病的患者,只允许申请一种重特大疾病的资金救助。

重特大疾病慈善医疗救助以住院救助为主,同时兼顾门诊救助。救助诊疗和用药范围参照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医疗费用报销目录。门诊医疗救助需提供经基本医保报销后的有效医疗票据(报销单)。

该《实施方案》印发后,原《内蒙古自治区重特大疾病慈善医疗救助实施方案(试行)》废止。



正北方网

正北方客户端

官方微博

官方微信

总编辑:李德斌 本版主编:任艳荣 版式策划:续理行 责任校对:颜华